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eiyu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2)

**終止有關收購待售股份的主要及關連交易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終止有關收購待售股份的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訂立終止契據的理由的進一步資料，詳情如下：

多名公眾股東就進行收購事項而發行代價股份對彼等各自股權構成的攤薄影響作出查詢，並就是否有其他可行方式調整收購事項結構(特別是其付款結構)提出關注。相關公眾股東是長期的、專業或機構股東，本公司非常重視彼等的意見。

因此，董事會經仔細考慮該等股東的查詢及意見後，認為本公司可能需要更多時間重新考慮收購事項的條款(包括但不限於交易結構及付款方式)，惟須遵守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此外，董事會認為重新審閱收購事項條款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訂立終止契據。

承董事會命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加斌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姚劍軍先生、陳劍瑜先生、畢林先生、林加斌先生及林志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千里女士、賴曉凌先生及馬宣義先生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